

证券代码：874421

证券简称：旭阳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 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选举职工代表

#### 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5年10月9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人数为3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人数为3名，独立董事杨荣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对公司提交的拟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董事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发生，是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经审核，其他的议案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经审核谷圣军先生个人简历等材料，谷圣军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其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拟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同意将上述

议案提交给董事会审议，并同意谷圣军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现任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内蒙古旭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杨荣梅、王良、吕水列

2025 年 10 月 13 日